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
承辦人：游築嬋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82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Q9211@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淡水區天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15216311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驗證碼：000XQBSDY）

主旨：公告「新北市115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資賦優異學生自主學習與良師引導方案實施計畫」及相關資料，請依說明事項轉知所屬師生，請查照。

說明：

一、本局業已於115年10月18日（星期日）辦理旨揭方案親師生線上說明會，檢送實施計畫及相關操作資料供各校參考辦理。

二、本案實施對象如下：

(一)Ewant育網開放教育平臺：開放本市之資優學生及教師自主使用，有興趣使用之師生可至本市資優教育資訊網（https://gifted.ntpc.edu.tw/outer/news/399）登記帳號。

(二)良師引導方案：以就讀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且校內未設其資優類別或領域相關資優資源班之資優學生為主。

三、請貴校協助轉知校內資優學生並辦理下列事項：

(一)符合說明二（二）對象，欲接受良師引導方案之資優學生，倘未參加過說明會，可先至本市資優教育資訊網觀看說明會影片；確認接受良師引導方案之資優學生，須依實施計畫內期程出席並配合相關規定。

(二)倘貴校有確認接受良師引導方案之資優學生，請依期程掃描相關文件寄送至中等教育資優資源中心信箱（gifted@ccjhs.ntpc.edu.tw）。

四、本案相關疑問可洽中等教育資優資源中心徐輔導員，電話：（02）8979-1352分機604。

五、檢送「新北市115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資賦優異學生自主學習與良師引導方案實施計畫」、「新北市自主學習歷程表」、說明會簡報公告版及Ewant育網開放教育平臺操作說明各1份。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新北市立豐珠中學外)、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莊高級中學

副本：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本市國小教育資優中心）、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本市中等教育資優資源中心）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11/04 08:33:27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